

主阵地的坚守

——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践与思考

李丽娜 李久林 ★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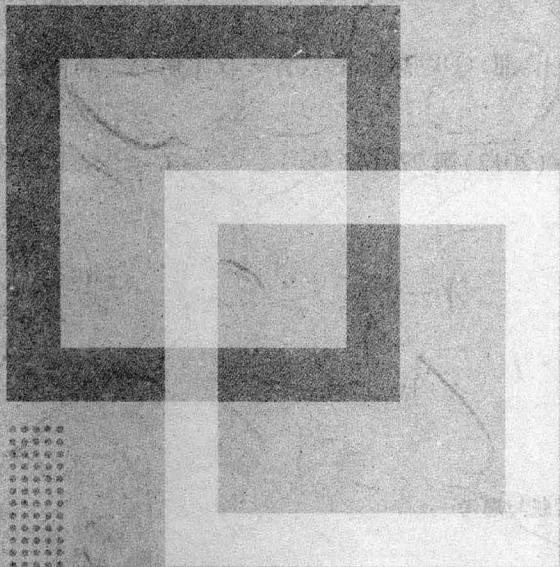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Capital University of Economics and Business Press

主阵地的坚守

—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践与思考

李丽娜 李久林 ★ 主编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主阵地的坚守——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践与思考/李丽娜,李久林主编。
—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2.10

ISBN 978 - 7 - 5638 - 1463 - 3

I . ①主… II . ①李… ②李… III . ①思想政治教育—教学研究—高等学校
IV . ①G6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6142 号

主阵地的坚守——政治理论课教学实践与思考

李丽娜 李久林 主编

出版发行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红庙（邮编 100026）
电 话 (010)65976483 65065761 65071505(传真)
网 址 <http://www.sjmcbs.com>
E-mail publish@cueb.edu.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照 排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服务部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77 千字
印 张 15.5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38 - 1463 - 3/G · 316
定 价 30.00 元

图书印装若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第一部分 综合研究篇

1. 苏格拉底与为人师者	3
2. 弘扬传统文化,培育“厚德”精神	8
3. 构建发展性学生评价体系的思考	16
4. 塑人先塑己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课教师提高自身素质浅议	22
5. 发挥美德教育在思想政治理论课中的重要作用	27
6. 中国教育的科学发展	31
7. 为什么说“文革”不是革命而改革却是革命 ——革命“告别”得了吗?	35
8. 对思想政治理论课的几点思考	40
9. 大学生学习心理障碍与调适	46

第二部分 实践教学篇

1. 改革考试评价方式增强实践教学,提高高校思想政治课的教学实效	53
2. 对《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实践教学的思考	57

第三部分 教学方法与效果篇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概论》教学中视听媒体资料的运用	65
2. 如何提高《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教学 实效性	72

3. 教学法的实践与思考	79
4. 提高《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教学效果的基本路径探析	85
5. 建构《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教学方法综合施用体系的研究	89
6. 对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实效性的思考 ——基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调研.....	94
7. 提高《形势与政策》课教学效果的对策.....	101
8. 关于《形势与政策》课程教学与建设的思考.....	105
9.《形势与政策》教学中提高学生参与度的方式探讨.....	111
10. 对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方法的探讨	117
11.《人际沟通分析学》课程对大学生自我状态影响的研究	122
12. 论体验在心理健康教育中的作用	127

第四部分 教改立项篇

1. 思想政治课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调查分析报告二	135
2. 关于大学生思想政治课的调查研究报告一	149
3.《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课教学中阅读环节的设计与实施.....	156
4. 思政理论课考评体系改革探索	170
5. 抵御境外宗教势力向大学生群体渗透的对策研究	198
6. 关于《创新学》课程建设教改立项的总结.....	208
7. 社会实践在思政理论课教学中的作用	211
8.《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课实践教学体系构建研究.....	216
9.《人际沟通分析学》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教改研究报告.....	240

第一部分

综合研究篇

1.



苏格拉底与为人师者

纵观古今中外,教师——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在社会上都具有很高的地位,并受到人们的尊重与爱戴。然而,今天我们处于一个竞相逐利的时代,教师的身份认同问题时常引起为人师者的困惑。同为教师,有的成为腰缠万贯的富人,有的成为举世瞩目的名人,有的成为地位显赫的要人。当一些教师凭借着机遇与资源得到丰厚的物质回报时,好教师的标准似乎被物化和世俗化了,这使得一部分教师陷入对自身职业理解的某种困境之中:坚守理想还是屈从现实?当笔者翻开西方哲学与文学的经典——《柏拉图对话集》时,苏格拉底的一言一行,虽然距今已有2 000多年但对今天的人们仍有一定的启示。从苏格拉底的身上,我们似乎可以追寻到何为真正的教师。

一、教师是启发他人智慧的人

在西方历史上,古希腊的苏格拉底可以算是最早的教师之一。他认为,治国人才需要接受优良的教育,他也为培养杰出人才付出了毕生的精力。透过苏格拉底的治学过程,不难看出,一个优秀的教师,最应该给予学生的并非是具体的知识,而是求知的态度与方法。

一方面,教师要在求知的态度上引导弟子。在《申辩篇》中,苏格拉底解释了自己在雅典城中遭人嫉恨的原因。雅典城内有人到神庙去求签,询问神谕,在雅典城中是否有比苏格拉底更智慧的人。女巫的解签是,苏格拉底是最有智慧的。^①苏格拉底对此感到诚惶诚恐,于是,他遍访城中的政界人士、诗人、手艺人等等,发现很多人“由于本行手艺干得好,他们就个个都以为自己在其他最重要的事情上非常智慧。他们的这种愚蠢掩盖了那种智慧。”“一大批人自以为知道事情,实际上知道很少,或者一无所知。”^②于是,苏格拉底明白,之所以他被神谕认为是雅典城

^① 《申辩篇》,《柏拉图对话集》,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30页。

^② 《申辩篇》,《柏拉图对话集》,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32页。

中最有智慧的人,乃是因为他敢于承认自己的无知,而其他在某一方面有知识的人,却因之而骄傲自满,妄在少知或无知的事情上擅自发表观点与看法。此外,苏格拉底坚持对人生价值的审视,他认为,未经思考的人生是没有价值的,而反思人生最重要的内容就是:“认识你自己”,即通过审视而得出“人应该知道自己是无知的”之结论,并把它作为追求智慧的起点。其内在逻辑是,倘若一个人预先认定自己有知,就会因自满而不继续“求知”。求知的过程乃是无止境的,只有凡事先认定自己无知,再透过自我反省并向他人虚心求教两种管道,才会获得更多的知识。而那些拥有片面知识却自以为是的人,真乃无知之徒;只有自认无知者,才是最聪明的人。这种求知的态度,大概对于任何有志于成功的人士来说,都是不可或缺的。

另一方面,教师是启发他人智慧的人。苏格拉底相信,每个人心中都有求善的意愿,因此,教师的职责并不是要把关于美德的知识灌输给别人,而是通过不断引发他人的思考,使其内心关于美德的认识不断清晰起来。对善的接近只能是渐进的、上升的过程,只有不断通过对话解除遮蔽,真理之光才能最终显现出来。他通过比喻、启发、联想、反讽等手段,用发问与应答的方式,使问题的讨论从具体事例出发,逐步深入,层层批驳错误意见,最后走向某种确定的知识。他的作用,就是通过提问帮助对方明确自己的观点并得出结论。苏格拉底把最后这个至关重要的环节,形象地称之为“精神助产术”,犹如接生婆接生婴儿。该方法的突出优点在于,能够有效地激发学生的思考活动,促使其积极主动地去寻找正确的答案,而这一答案并非是老师外在强加给学生的,而是在老师的引导下学生自己得出的。

苏格拉底给我们的启示是,教育的过程就是启发智慧的过程,为人师者可以有自己的观点,但并不是要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学生,而是通过循循善诱的分析,使学生自己逐步对是非、善恶、美丑形成正确的看法。因此,老师虚怀若谷的治学态度,对学生的影响可能比传授知识更加重要。在从事教育工作过程中,一些人可能在职称或职位上占优,也可能在某一领域稍有见解,抑或我们只是普通的为人师者,无论如何,能否配得上教师这个光荣的称号,一定在于,他是否能用自己对人生的审视来引导学生反思自己的人生价值,是否能够用自己的智慧启发他人追求真理的信心和勇气。

二、教师是言行一致的人

众所周知,在雅典城邦中,由于一些人嫉妒苏格拉底,故而利用诬告的方式将其送上法庭。在生与死的抉择面前,苏格拉底倘若选择活命,至少有两条路可以走:一是在法庭上屈服求饶;另一个是想办法逃出雅典。然而,苏格拉底却有着自己的思考与做法。



他没有向法庭屈服。苏格拉底坦言热爱自己的生命,他曾说过,像他这样的人如果从政,早就被处死了。所以,为了保全自己的生命,以便有更多的机会向雅典城邦的公民传播真理,他放弃了从政。他亦有妻儿需要照顾,如果他以这样的理由向法庭求饶,或许可免一死。然而,在苏格拉底看来,如果单纯为了活命而求饶,就是背叛了自己的价值,这一做法乃是在行恶。因此,他选择了自我辩护的方式。这种选择不仅仅是为了保全个人的生命或证明其在道德上的正义性,更是希望利用这最后的机会,尽自己的努力,对雅典做最后一次追求至善的引导:尽管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他依然没有忘记自己作为雅典公民的社会责任。从苏格拉底的申辩中,人们看不到哲人对势单力薄的绝望,也看不到对诬陷者的怨恨,而是坦然无惧地陈述雅典市民憎恨他的理由,他义正词严而又证据确凿地罗列了自己在启发公民追求美德、审视人生价值方面所作的贡献。

他拒绝出逃。苏格拉底有很多学生,他们都深深爱戴自己的老师,真心实意地想帮助他逃出雅典。但是苏格拉底认为,作为一个爱城邦的公民,自己有服从城邦的合法权威及法律的义务。在任何条件下都没有理由做不正当的事,即使是自己的利益受到侵害甚至是生命遭遇危险,也不能放弃自己做人的原则。苏格拉底把这样的选择当做捍卫名誉的战斗,不过,他所考虑的并不只是自己的名誉,而是作为一个哲人的责任。他觉得,告诉人们什么样的生活才是自然合理的,这是只有真正意义上的哲人才能完成的。如果他选择了出逃,就是在逃避自己本不该逃避的责任。雅典人会认定他是畏罪潜逃,法庭也会认定对于他的判决毫无错误,雅典就失去了反思自身错误的机会。如此一来,即使他苟且偷生,保住性命继续向人们传播美德、正义与知识,但却失去了这种资格,也不会再有人愿意相信他。

人生最难的问题是面对生死问题。苏格拉底之所以成为为人师者的楷模,就在于他面对死亡坦然无惧的态度。他相信:他的生,是神派遣他到人间完成艰苦的工作;他的死,是完成天命回到神那里去。他为自己的信仰而殉道,为了他的神圣使命,宁愿忍受贫寒、克制欲望。他不为自己所作的选择感到后悔,因为“我去死,你们去活。这两条路哪一条比较好,谁也不清楚,只有神灵知道”。^①对于苏格拉底而言,因放弃原则而苟活绝对没有为原则而英勇赴死更有价值。而那些因为诋毁、诬陷他而苟活的人,虽然活着,却时时生活在懊悔与内疚之中。如果从这种意义上说,死是一种完美人格的最后成就,而生则是一种更残酷的痛苦折磨。

苏格拉底的生命是精彩的,作为一个肉体存在的苏格拉底死了,但是,作为一个精神存在的苏格拉底却一直活着。在他死后的千百年中,其精神始终激励着后人,激励着人们追求真理的热情。为人师者,必须是言行一致的,教导学生相信的

^① 《申辩篇》,《柏拉图对话集》,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55页。

道理自己首先贯彻执行,希望他人做的事情自己首先应该做到。如果教导他人远大高尚,自己却卑鄙龌龊;教导他人淡泊名利,自己却蝇营狗苟,又如何能让他人信服呢?老师为了应付上级的检查,把不同班级的好学生集中到一起上课,而在学生的眼中,这种行为就是弄虚作假,与老师所教导学生的诚实道德原则大相径庭。如此细小的事情,都能引起学生道德原则上的困惑,作为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教师,我们又怎能有丝毫的懈怠呢?

在中国,古人也常把“为人师表”作为重要的道德要求。老子认为“处无为之势,行不言之教”,这是教育工作者应该谨记的原则。教育的确需要借助语言的力量,但是,最重要的无疑是言传身教言行一致。由此看来,无论古今中外,身教胜于言教都是普遍适用的道理。

三、教师是追求崇高价值的人

人的行为都是受思想支配的,一个人做什么、怎样做取决于他对自然、社会和人生的基本看法。由此可知,苏格拉底之所以面对生死无所畏惧,乃是因为他把追求至善当做人生的目标,同时也把该过程看做是人生的最大幸福。

首先,教师不是以追逐物质利益为生存目的的人。在苏格拉底的时代,很多“智者”是靠教人辩论的技能而牟利的,苏格拉底的生活是贫寒的,他完全有能力让自己过上温饱的生活。但是,他并没有以物质上的收益作为其生活追求的目标,而是将启迪他人智慧、教导人们追求至善当做其人生的使命与责任。

由于他坚信人是因无知而作恶的,因此他要教导人们学习广博而实用的知识。他坚信,世间所有的人都不是故意作恶的,乃是因为无知而去作恶,因此,为人师者就需要启发人心中的善,使人具有审慎和公正的品德,远离欲望带来的恶的困扰,这是作为教师最大的人生快乐。无论在广场、庙宇、街头、商店、作坊、体育场,不论是青年人、老年人、有钱人、穷人、农民、手艺人、贵族、平民,只要有人向他求教,他都热情地为人讲述他所理解的追求美德与至善的道理。在苏格拉底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他对开启社会智慧的热爱,看到他热爱城邦,为了城邦趋向正义而不断对其弊端进行批判的道德勇气。

在当下的生活中,我们这个时代有定义成功的标准,也有属于这一时代对生活价值的特定理解。但是,即使是在物化的时代,教师也应该是将追求真理作为第一要务的职业,是追求至善的职业,是启发他人智慧并追求人格自我完善的职业。在任何时代,当教师对学生的教导不再有说服力的时候,我们可以用社会环境的劣化来推卸自己的责任,但是,我们无法回避的是,作为教师本身就是“社会环境的有机部分”这一事实。教师是育人的人,如果教师停下了追求至善的脚步,他又如何能够育出向善的学生?因此,无论世俗世界变得如何不堪,作为人类灵魂的工程师都



应当始终保持对“至善”的虔诚信念、对真理无畏的追求和人格的自我完善，这无疑世界走向光明未来的必要保证。

其次，教师肩负着使国家向至善迈进的历史重任。在雅典城邦，领导人伯里克利去世后，由于没有好的领袖人物，雅典的民主制朝着无政府主义方向演变，连国家领导人都用抓阄或抽签的办法来决定。对此，苏格拉底无比痛心。尽管对他所传播的智慧和美德的知识，同时代的人并不是那么情愿地接受，但是，苏格拉底依然抱着一颗赤子之心，孜孜不倦地对城邦中存在的各种问题进行批评与鞭挞。他认为，自己对于城邦，“好像牛虻附在马身上，这匹骏马由于太太太肥，年龄未老就行动迂缓，需要叮一叮才能焕发精神。”^①他以为，如果城邦的法律是不公正的，人们就可以批评它们，即使为此付出生命代价也绝不能逃避自己的公民责任。苏格拉底用坦然赴死的方式再次出色地诠释了自己的角色，他震撼了雅典人，引导其认识到自己的过错，从而走上正道。从个体的角度看，苏格拉底是在为自己的尊严而战，他要在对恶的反抗中维护自己的权利，维护哲人的权利，他期待着死后通过雅典人的反省来恢复自己的名誉。同时，从城邦的角度看，他也是在维护雅典公民的权利，维护整个城邦的权利。因此，苏格拉底慷慨赴死，并非只是为了自己的名誉，归根到底，是为了那终极的至善。

总而言之，苏格拉底的时代虽然已经远去，但是，作为一位以生命为代价成就教师这一神圣称号的人，他为广大的教师们树立了一座高山仰止的丰碑。今天，生活于世俗世界的教师们，无不面临着各种问题与矛盾：收入、职称、职务、评奖、荣誉等等，都需要在现实和理想的纠结中作出权衡、选择。尽管在一些时候，我们每一个人都要为争取世俗的利益而努力，但并不妨碍我们在静思默想时不断提醒自己：当我们选择了教师这一清贫而光荣的职业时，我们是否愿意用一生诠释与这一职业相伴随的东西：良知与至善。

（李丽娜）

^① 《申辩篇》，《柏拉图对话集》，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42页。

2.



弘扬传统文化，培育“厚德”精神

一、厚德精神是中国文化最显著的特征

有不少论者认为，西方文化的最大特征是求“真”，中国文化的最大特征是求“善”。此说虽然笼统，然亦颇能道出中西文化大致分野之所在。据此，我们可以引申说：如果西方文化最突出的精神是以理性为基础的“求真”精神的话，中国文化最突出的精神则是以性情为基础的“厚德”精神。说“厚德”精神是中华文化最显著的特征，虽然可能会有争议，但是大抵是能够站得住脚的。

“文化”这一概念，含义极其广泛^①。但是，当我们用“中国文化精神”、“西方文化精神”这样的用语来指称一个文化大传统最根本而显著的精神倾向时，此中的“文化”当指在某一地域出现的思想精英所体会到和阐发出的、对本民族大众的个体生命和社会生活各方面产生了深入而持久影响的价值系统（如雅斯贝所说“轴心时代文化”）。就中华文化而论，“厚德”堪称是有着长达数千年历史的中华民族的价值系统的核心，也是其最显著的特征^②。

可能有人提出，“道”是中国文化中的最高概念，因此“求道”精神应是中国文化最显著特点；“求德”或“厚德”精神不足以当中国文化之最大特点。“德”之本在“道”，因此这一异议不无道理。但是“道”是超越而客观的概念，可以说是无差别相的绝对的“一”，其地位相当于希腊哲学中的逻各斯（λόγος）或犹太－基督教中的“上帝”。就其“先天地生”、“万物资始”这一意义上论，还很难彰显出东西文化的差别。只有当落实到东、西方人对“道”或“逻各斯”的不同理解与体会以及以此

^① 美国文化人类学家 Alfred L. Kroeber 和 Clyde Kluckhohn 在其 1952 年合著出版的 *Culture: A Critical Review of Concepts and Definition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一书中论列“文化”的定义，多达 164 种。半个多世纪后的今天，其定义之愈加繁多，自不待言。

^② 当然，西方文化也不是没有“厚德”的特点，但是其“厚德”与超越的上帝信仰纠缠在一起，而“上帝”的外在性甚强。人之“厚德”最终是为获得上帝对人的“拯救”、“救赎”，有较多“功利”成分，“厚度”有欠。而且，整体而言，在西方文化传统中，“厚德精神”终不及“理性精神”突出。



不同理解和体会为基础的实践时，东、西文化的不同特征才朗然凸显出来。而“理解与体会”、“实践”，正是在“德”的层面而说的。“无乎不在之谓道，自其所得之谓德。道者，人之所共由；德者，人之所自得也。”^①“道”是“无乎不在”、“人之所共由”，是自客观方面而言；“德”是“所得”、“自得”，是从主观方面而言，也就是从实际表现上说的。因为中国人对“不辨东西”的“道”的实际表现不同于西方人的实际表现，所以从“德”上说中国文化精神会更切实、更允恰。这种意义上的“德”，还是从形式上讲的。如果具体就其实质内容论，中国文化在“德”上的表现就是以仁义为基础的“厚德”精神^②。

儒家思想和伦理是中国文化的主流，而众所周知，儒家文化是以道德为中心展开的。文武周公“敬德”、“明德”，孔子说“德之不修，学之不讲，是吾忧”，《大学》说“自天子以至于庶人一是皆以修身为本”。千载之下的无数儒者皆无不以阐明、发扬“厚德”为职志。就此而言，足可见“厚德”是中华文化的焦点所在。

“天人合一”常常被学者们用以概括中国文化的特点，它似乎是公认的中国文化的最大特征了。本文既然提出“厚德”精神是中国文化的最大特征，那么如何去看待“天人合一”之说？本文认为，两者根本上是一致的。“天人合一”，落实到实践上，实际上是“以人合天”，而不是“以天合人”。孔子说：“人能弘道，非道弘人。”（《论语·卫灵公》）孟子说：“尽其心者，知其性也。知其性，则知天矣。存其心，养其性，所以事天也。”（《尽心》上）。这都是“以人合天”之意。而“以人合天”，正是“厚德”之意。可以这么说：“天人合一”是“厚德”的基础，“厚德”是“天人合一”之落实。两说本质上是一样的。不过，用“厚德”精神来概括中国文化，可能会比用“天人合一”之说显得更真切、亲切，也更平实、朴实。

或许仍有学者会提出“爱国”之说以当中华文化的最显著特点，其他学者还可能会提出“孝悌”、“诚敬”乃至“勤劳”、“勇敢”等说以当之。这些说法都不无所见，但是似乎都不及“厚德”之说具有更大程度的涵盖性和恰当性。因为“爱国”等都是“厚德”在各方面的具体表现。

二、“厚德”精神的内涵

我们知道，“厚德”一词出自《易传》：“地势坤，君子以厚德载物。”“厚德”精神意蕴极其丰富，下文据本人理解，试从“志道”、“体仁”、“行义”、“约礼”、“毋我”论之，期以见“厚德”精神之梗概。

① 见明代焦竑《老子翼》，《丛书集成初编》本，卷七，页195引江茅之说。

② 韩愈在《原道》中有“仁与义为定名，道与德为虚位”之说，也就是说“道德”可以从形式上讲，即所谓“虚位”；也可以从内容上讲，即所谓“定名”。



(一) 志道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伦理学以“最高善”为目标^①，基督教伦理学以“上帝”为祈向，康德伦理学以“自由意志”(der freie Wille)为基础，功利主义伦理学以经验性的“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the greatest happiness of the greatest number)为原则。而以儒道两家为代表的中国传统伦理学以“道”为根本。“厚德”一词出自《周易》的《坤》卦，而“坤”的卦德是“顺”，具体说是顺承天道。所以《坤》卦的《象》辞说：“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因此，“厚德”与“顺承天”密不可分。

关于道德，大体上有两大类观点。一类认为道德是经验性的东西，其根源或出于由历史上传下来的礼俗，或出于特定社会中的人们的约定，或出于利益冲突的调和等。另一类观点认为，道德根于某种超越的存在，如理念世界、神圣界、本体界等。无论是在东方传统中还是在西方传统中，占主流地位的都是后种观点。之所以会出现这种情况，恐怕不是偶然的。因为道德，就其性质而言，是“提升”人的精神不致下坠的，是趋向“崇高”、向上的。如果没有超越的根据，则这种“向上”的追求便失其基础。所以康德曾把道德与星空相提并论：“有两样东西，人们越是经常持久地对之凝神思索，它们就越是使内心充满常新而日增的惊奇和敬畏：我头上的星空和我心中的道德律。”在这方面，主流中国文化也与之相似。孔子讲“志于道”、“知我者其天乎”(均见《论语》)，子思讲“天命之谓性”、“欲知人不可以不知天”(均见《中庸》)，孟子讲“知天”、“此天之所与我者”(均见《孟子》)，老子讲“从事于道”、“见天道”、“上士闻道”，凡此种种，都讲入德必自“志于道”始。

(二) 体仁

就儒家论，超越的“天”、“道”表现于人为人性，即“仁”。要成就“厚德”，在立定求道之志后，紧要的工夫就是随时随地、脚踏实地去体会、感悟内心中之“仁”性。“仁”的呈现表现为恻隐之心、羞恶之心、是非之心、辞让之心等孟子所谓的“四端”之心，亦即后儒王阳明等所说的“良知”。“致良知”就是“体仁”。

中国古圣贤虽然信仰“天道”，但不是把“天道”推到外面，成为外在的对象，然后去顶礼膜拜。而是在天人合一的义理框架下，“不失其赤子之心”、尽其本心。

关此传统经典言之甚详，兹不赘论。

(三) 行义

广义的“仁”，是“全德之名”，包括义、礼、智、信等各种德目。如果“仁义”并

^① 柏拉图的最高善，是“善”的理型，是超越的并具有某种神秘主义色彩。亚里士多德的最高善，指“不是任何追求的手段而仅是一切活动最终目的”的“幸福”(εὐδαιμονία)，现世性明显。有其不同。

举，则“仁”偏指内心之真诚恻怛之性情，“义”则偏指在具体场景下的道德决断和行为准则。孟子说“仁，人之安宅也。义，人之正路也”（《离娄》上），《中庸》说“义者，宜也”，韩愈在《原道》中说“行而宜之之谓义”。“宜”指道德上的“应当”，是在具体道德选择时所作的决断，如“见利思义”等。

（四）约礼

孔子讲“约之以礼”，颜渊称“约我以礼”（均见《论语》）。在传统文化中，“礼”也是修德的重要工夫。仁是礼的基础，即孔子所谓“人而不仁如礼何”；礼是仁在日常社会生活中的具体表现，即《中庸》所谓“诚于中而形于外”者。与“仁”、“义”有不同的是，“礼”是具有更大程度的细节性、规范性、程式化的东西，而且往往与社会习俗、世态人情结合在一起，有相当大程度的经验性。因此，会随着社会的演化、世态的迁移而变化、被“损益”，不是一成不变的。但其基本精神本乎仁义，表现出人应有的诚敬、庄重、尊严、优雅等品性，是有德者的仪容。

（五）毋我

孔子说的“毋我”，其本意当是“不自以为是”。但是似亦可引申为“无我”。“志道”、“体仁”、“行义”、“约礼”达到相当程度后，可以说德行已经相当高、相当厚了。但是，如果念念不忘自己的德行之高，甚至“居德自傲”，则可能有把“修德”当成资本的嫌疑，如此则难以成为真正的“厚德”之人。所以“厚德精神”中，不可缺少“毋我”一项。颜渊在表达自己的志向时表示：“愿无伐善，无施劳。”真正有德者不居德自高，不持功自傲。孔子弟子中，修德最笃实者是颜渊，孔子称其“得一善，则拳拳服膺而弗失之”。这已经非常难能可贵，而他不以自己的德行之高为高，而是如曾子称赞他的那样，“有若无，实若虚”。可谓“厚德”之至了。《老子》“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之说所指正是此种情形。

中华文化的“厚德”精神，当然不仅是这些，但是其他内容基本上可涵盖其中。

三、传统“厚德”精神与当代社会主义道德

以上所论“厚德”精神是古圣先贤和我们祖祖辈辈的先人们在传统社会所奉行的精神价值，对生活在高度现代化的当代人，是否合宜，这是一个我们必须面对和思考的问题。本文认为，传统的“厚德”精神可能有其不充分的地方，还有需要补充和转化的空间，但是总体而论，传统的“厚德”精神不论是在当代，还是在未来，都仍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前文提到，关于道德大体上有经验论和超越论两大理论立场。与此相应，道德也有经验性的道德和超越性的道德两种。经验性的道德，由于它是建立在物质生活形态、特定社会组织结构、社会心理、民俗和社会风尚之上的，其本质无异于“社

会习惯”，因此自然会遵循“时过境迁”的规律不断变化：一个时代有一个时代的道德，一个社会有一个社会的道德。如西方古代流行的以“决斗”表现人性尊严的道德风尚，即不适宜于现代西方社会了。中国传统“男女授受不亲”的道德规范，也不适应于现代中国社会了，等等。但是，超越性的道德，因其不是建立在经验性的基础上的，因此可以穿越时代、跨越社会，在今天仍然不可或缺。如孔子和亚里士多德倡导的“中庸之道”，孔子和基督教倡导的“爱人”，孟子、王阳明倡导的“良知”、孔子和康德倡导的“恕道”，儒家提倡的“恻隐”和佛教提倡的“慈悲”，等等，在当今的中西乃至任何社会，都仍然有效。毫无疑问，“厚德”精神是我们应该忠实继承和大力弘扬的中华文化中的优秀成分。

当前我们要弘扬的社会主义道德与以儒家道德为主体的传统道德其理论基础不同，但是落实到现实层面，就实际效用层面和具体要求上看，两者基本上是一致的。

根据中共中央 2001 年颁发的《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我国公民道德建设的“核心”是“为人民服务”，“原则”是“集体主义”，“基本要求”是“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倡导的“基本道德规范”是“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在这些“社会主义道德”诸内容中，“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是传统道德的直接继承。“爱劳动”，如果不专指体力劳动的话，也可视为传统道德的直接继承。“爱祖国”、“爱国守法”以及“为人民服务”、“爱人民”可以从传统道德中很自然地引申出来。“集体主义”、“爱社会主义”是新道德，但是与传统道德可以相通：儒家重视社群、反对利己主义，可与“集体主义”相通；儒家的“仁政”、“大同”思想可与“爱社会主义”相通。传统道德完全缺乏的，恐怕只有“爱科学”一项。不过，此问题也值得具体分析。如果“爱科学”指的是科学主义、科学至上，则与传统道德相矛盾。如果“爱科学”指的是反对迷信，则与儒家“不语怪力乱神”的精神也是吻合的。如果“爱科学”指的是求真精神，则传统道德虽缺乏此种精神，但是并不反对它。如果“爱科学”指的是“反对愚昧无知”，则与儒家倡导的“好学”精神若合符节。经过如此分析可以看出，当代的“社会主义道德”与中华传统道德的吻合度当在九成以上。因此，就实际效果而论，弘扬传统的“厚德”精神基本上就是弘扬社会主义道德了。

有人可能从相反的方向发问：既然“社会主义道德”与传统道德基本一致，那么只需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就可以：弘扬“社会主义道德”就等于弘扬传统道德，没有必要专门再提“弘扬传统道德”了。如此作想，就把道德看得太简单了。

道德是根植于人心灵深处的价值观念，是历代先人们经过长期体会、反复践行而逐渐凝结成的生命意义系统、逐步建立起来的据以安心立命的精神家园，有其神圣性、深刻性、权威性和公共性。不同于一件如服装、道具那样器物，可以随时随意